



在威海街头,一辆“僵尸车”四个轮子都已经不见了。 本报记者 陶相银 摄

“僵尸车”再不挪,拖走

我省集中清理“僵尸车”,为道路和小区清障



清理“僵尸车”

本报济南11月5日讯(记者董钊 通讯员于安波 王发英) 针对小区内和支路上一些长期停放且无人问津的“僵尸车”,我省正在进行集中清理。5日,记者从省交警总队获悉,此次活动将持续到25

日。车辆若联系不到车主,将被依法拖移到专用停车场。

近日,省综治办、省公安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下发通知。通知称,近年来,随着汽车保有量不断加大,我省城市停车位资源严重不足。一些车辆长期占用公共交通资源,满身灰尘、破烂不堪、无人问津,被形象地称为“僵尸车”。这些车辆不仅挤占公共交通资源,扰乱行车秩序,增加交通压力和管理难度,而且还存在自燃自爆等安全隐患。

我省决定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集中清理长期占用公共交通资源车辆专项行动。此次行动整治的重点区域是,市、县两级城区内主次干道(含两侧人行道),特别是未通车的道路、断头路和居民小区、旧车交易市场、汽车维修厂、建筑工地等周边道路(不含封闭式物业管理的楼盘、小区内道路)。整治的重点对象是,满身灰尘、破烂不堪、无人问津、长期占用公共交通资源的车辆。此次行动要对长期占用公

共交通资源车辆进行一次全面排查,采集车牌、车型、发动机号和车架号等信息,“一车一档”建立台账。对联系上车主的,要对其进行明确告知,如车辆有其它违法行为的,要依法作出处罚后移走。对联系不到车主的车辆,要依法拖移至专用停车场。

截至目前,威海交警已排查发现“僵尸车”150余辆,其中42辆有车牌的已由车主自行挪走,临沂已经清理59辆“僵尸车”,菏泽开始从源头查处报废车辆。

新闻分析

趴窝“僵尸车”为何不报废

处理违章和维修钱都不少,车主干脆不管

在我省许多城市的次干道、支路以及居民小区内,经常可见“僵尸车”。那么城市内为何频现“僵尸车”,车主为什么不将这些车辆报废,而是一弃了之?

4日上午,济南槐荫交警大队西郊中队民警在槐荫区公交花园小区对举报的4辆“僵尸车”进行了检查。经过信息查询和网上比对,发现四辆车均为脱审车辆,其中一辆皮卡6年未审,车头被撞变形,疑是发生事故后放在这里,一直未动。

交警表示,类似这样的“僵尸车”往往存在多项交通

违法记录,要走正规的报废程序,需要处理这些违法记录,车主嫌成本高就弃之不管。

“还有就是,车主因种种原因不常使用或不愿使用,车辆接近报废时,维修代价过高,因此车主将车一弃了之。”交警表示。

还有一些“僵尸车”属于盗抢、违章或多次倒卖车辆,不具备齐全的手续,想走正常报废程序处理或进入二手车市场,依法必须先清理交通违法记录,车主干脆不管了。

本报记者 董钊

应对举措

车辆无人认领要收归国有

五类“僵尸车”处置各有规定

省交警总队有关人士表示,由于“僵尸车”长期无人问津,且很可能存在多项违法行为,有的甚至是盗抢车辆,交警部门将依据车辆存在的具体情况,依法分类处置。

一是对拼装、报废车辆,依法扣留车辆,予以收缴,依法强制报废。

二是对盗抢等涉案车辆,通过查询全国被盗抢机动车信息库发现车辆涉嫌盗抢、赃物或其他违法犯罪的,要扣留车辆,并及时做好登记,依法移交办案单位处理。

三是对涉嫌其它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车辆,通过

查询比对车辆信息系统,应按照规定,通过电话、信函、登报等方式及时通知车辆所有人、管理人限期接受处理,并对相应违法行为予以处罚。

四是对当事人逾期不来接受处理的,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告;经公告3个月仍不来接受处理的车辆,对扣留的车辆依法处理。

五是对无涉案嫌疑但属无主车辆的,按照规定发布招领公告,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无人认领的,依法收归国有。

本报记者 董钊

僵尸车乱象

威海

300米停了9辆“僵尸车”

本报威海11月5日讯(记者 陶相银) 经过一个多星期的排查,威海交警共在城区街头发现“僵尸车”150余辆,其中42辆有车牌的已由车主自行挪走。

4日下午,威海交警二大队民警排查至威海一中北一无名道路时,在这段仅约300米长的路段两侧就发现了9辆“僵尸车”,其中6辆没有车牌。这9辆车中,甚至还有一辆宝马车,该车车漆斑驳脱落,没有车牌,车底杂草丛生;一辆丰田车虽然有车牌,但车窗上被贴了数张小广告。记者拉了一下车门,竟然开了。路的另一侧,还有一辆庞大的“房车”,这是一个类似板房的“车”,四轮均已瘪气,透过玻璃可见“房”内堆放的全是杂物。一辆车头严重受损的越野吉普车四个轮子均已不见,车窗半开。其它几辆车有面包车、轿车、小货车,均破旧不堪。

民警根据车牌号联系上了两位车主。一位说:“我不管,你们看着办,该报废报废,该拖走拖走。”另一位也说:“你们爱咋处理就咋处理。”

济宁

小区“僵尸车”物业也很无奈

在济宁吉安小区南区32号楼附近,一辆面包车左后车胎已经干瘪没气,车身满是灰尘。一位业主告诉记者,这辆车至少1年多没动了。37号楼西墙,一辆没有牌照和年审标识的黑色桑塔纳,已停放了三四年的时间。

“对小区内的‘僵尸车’,我们也没有办法,只能在车上贴‘温馨提示’,希望车主能将车拖走,但效果很差。”小区工作人员说。

本报记者 孔令茹



5日,临沂交警把路边一辆“僵尸车”拖走。高祥 许跃梅 摄

滨州

一辆轿车停在医院两年半

在滨医附院停车场内,有一辆车已经停了两年半还未开走,也找不到车主。“我们也不能擅自处理,只能一直放着。”医院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之前还有一辆面包车,停在门诊楼前四十多天,“我们通过车上广告牌的地址和电话才联系到车主,车主后来把车开走了。”

本报记者 张牟幸子

莱芜

车停小区五六年居民头疼没办法

在莱芜莱城区莲河小区,小区内一直有两辆无牌面包车长期停放在路斜坡上。“这两辆面包车一辆为红色,另一辆为蓝色,已经有五六年了。万一哪天溜了车,或是风吹日晒引起自燃,那可不是闹着玩的。”居民孙女士告诉记者。据孙女士介绍,之前曾有多人向物业方面反映此问题,但物业也表示无能为力,他们不敢擅自处理。

本报记者 于鹏飞

无棣首发特困家庭救助基金

重点救助落实各类政策后仍困难家庭,在全省尚属首例

本报滨州11月5日讯(记者 王晓霜 张峰) 无棣县在滨州市乃至全省率先设立了“特困家庭救助基金”,基金设立初始规模为1000万元,全部为社会募捐所得。目前第一批4户特困家庭的救助金已经全部发放完毕,总计近4万元。

43岁的邓丕国是无棣县车王镇北村村民,今年被查出患有胰腺恶性肿瘤后,长期在解放军济南总医院住院治疗,住院总费用已达81749.49元,

新农合报销17440.1元后,个人仍然负担6万余元。得知无棣县设立了特困家庭救助基金,邓丕国马上就提出了申请,不到一个月,13724元的救助金发放下来,解了他的燃眉之急。

据了解,9月份第一批提交申请的困难户共5户,除了邓丕国之外,无棣县信阳镇报送的郭立宏、吴宗军、孙建环3户家庭也根据个人情况分别获得7534元、3000元、13833元的救助基金。“对困难户的救

助根据困难户的患病、家庭经济情况进行,只要符合条件的,有10个救10个,有20个救20个,上不封顶。”无棣县民政局局长马尊东说。

“每年都会有一些家庭因病、因灾致贫或者返贫,这跟原本就属于贫困家庭的困难户不一样,综合前五年的概率来看,无棣县因病致贫、返贫的家庭数量每年递增20户左右。”马尊东介绍,在这样的情况下,无棣县率先设立“特困

家庭救助基金”,主要适用于无棣县常住居民家庭,因大病、天灾、事故等原因致使家庭支出大、负债多,在落实各类保险、救助政策后,家庭仍然十分困难,基本生活难以维持的困难群众。

无棣县委书记李恩波表示,设立特困群众救助基金的主要目的就是保障特困家庭的基本生活,让每个家庭无论遇到什么天灾人祸都能过得去。